

新县民政局文件

新民政字〔2024〕197号

签发人：杨卫国

办理结果：B

关于对县政协委员第071号提案的答复

许磊委员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推动我县文旅康养产业发展的建议”提案收悉，现解答如下：

一、提案内容

1、加大招商引资力度，吸引和撬动社会资本参与文旅康养产业发展，助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；2、全力支持我县争创国家全域森林康养试点建设县，持续擦亮我生态、养老、旅游的金色名片。

二、办理情况

自接到您提出的〔2024〕197号提案后，我局高度重视，迅

速安排专人负责，具体办理情况如下：

整合现有的新县老年养护楼、康德养生谷、金湖幸福城等养老项目资源，通过招商引资，打造“高中低”档养老服务产业。具体而言，低端是指提供托养、兜底服务的公办养老机构，中端养老是指社会投入、价格适中的养老服务，高端养老则是指针对旅居、医养等特殊需求的高品质养老服务，旨在满足不同层次老年人的养老需求，推动养老服务行业全面升级和转型发展。利用宅基地改革政策，将农村闲置农房或宅基地，通过转让长期使用权的方式，为长期居住老人提供更加稳定和舒适的养老环境，同时也可以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和农民增收。

三、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打算

康养项目是一项长期、持续性工作，需要县政府牵头，县卫健委、县文广旅体局、县民政局等多部门协同合作完成。

下一步，我县将完善老少同乐、家庭友好的酒店、民宿等服务设施，鼓励开发家庭同游旅游产品。推出一批老年旅游发展典型案例，拓展推广怀旧游、青春游等主题产品。以健康状况取代年龄约束，完善相关规定便利老年人出游，健全投诉举报机制并加强监管。发展老年旅游保险业务，鼓励扩大旅游保险覆盖面。组建覆盖全国的旅居养老产业合作平台，培育旅居养老目的地，开展旅居养老推介活动。新县三红养老服务公司计划与北京、天津等地养老机构合作，将城市老年人组织到新县养护楼旅居，旅居期间到周河乡、田铺乡等乡镇开展旅游观光，既让城市老年人

体会到旅居的安宁和乐趣，又带动本地的经济发展。

在此，对您提出的宝贵意见表示感谢！并请您继续关注我们的工作，多提宝贵意见，以促进和改进我们的工作。

联系单位：新县民政局 联系电话：0376-2963078

分管领导：余霞 工作人员：吴继华



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建议编号		承办单位	新县民政局	满意程度	满意	基本满意	不满意
提案编号	第 071 号						
标 题	关于推动我县文旅康养产业发展的建议						
意 见	代表（委员）签名：1年红 2024年9月10日						
备 注	1.承办单位请将此表与答复文件一同寄给有关代表、委员； 2.请代表、委员在“满意程度”的三个选项中选择一项，在下面相应的空格中打“√”； 3.具体意见请填写在“意见”栏中，内容较多可附页； 4.请代表、委员将此表及时反馈给办理单位，由办理单位汇总交给县政府督查室。						